



佛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佛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公章）

部门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联系电话：83939631

填报日期：2023 年 8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中共佛山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佛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是中共佛山市委属下分管军民融合发展工作的主管部门。主要职能有：统筹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履行军转民、民参军等相关职能、招商引资、产业扶持、人防工程建设与规划、智慧人防与通信警报建设、防空警报试鸣、组织指挥人防训练演练、平战结合、人防工程平战转换等。

(二) 机构设置

中共佛山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佛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现有5个科室，分别为秘书科、统筹规划科（政策法规科）、产业发展科、人民防空科、协调服务科。办下属2个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分别为人防工程保障中心、人防信息保障中心。

(三)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开展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扶持工作；2.招商引资；3.委托第三方单位组织军民融合产业发展项目评审及政策宣贯；4.对下属三家事业平台建设运行进行绩效评估；5.组织开展军民融合与人民防空发展相关课题调研；6.开展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建设前期调研工作；7.组织全市进行防空警报试鸣；8.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工作；9.审核人民防空地下室建设规划，核准防空地下室建设；10.智慧人防及通信

警报建设；11.举行人防训练.演练；12.维护佛山市人防工程，升级改造人防指挥信息系统与机动指挥所；13.人防物业出租，实现平战结合管理。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 4198.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44.14 万元，项目支出 2054.63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070.91	2187.79	2144.14
人员经费	1851.01	1961.49	1955.61
日常公用经费	219.89	226.30	188.53
二、项目支出	1889.96	3590.52	2054.63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800.00	2228.73	722.16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合计	3960.87	5778.31	4198.77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根据《2022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2022年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90.27分，绩效等级为“优”¹。

（二）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预算编制基本符合符合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根据2022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2022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

¹ 绩效等级：总分≥90为优，80≤总分<90为良，60≤总分<80为中，总分<60为差。

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

2.财务管理情况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一方面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

在预决算信息和绩效信息公开方面，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局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按规定将重大项目绩

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3.项目管理情况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02 号）相关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印发文件，要求各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汇报。二是组成检查组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量等进行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2 年度本部门（含下属单位）项目共 17 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含下属单位）对 17 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 100%。该指标分值 12 分，自评得分 12 分。

4.资产管理情况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

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的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上缴。该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三) 履职效能分析

1.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2 年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 17.22 万元，实际支出为 12.96 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2. 财政支出执行率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全年财政支出完成率为 72.66%，反映 2022 年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较为一般，主要原因是“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建设前期费用”因项目不确定性因素较多，暂停项目征地等前期工作，影响财政支出进度。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27 分。

3. 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2 年，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共有 3 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完成 3 项，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较

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2022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1	完成佛山市人防工程的质保金的支付工作。	已完成。支付工程质保金722.16万元。
2	完成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建设项目的 前期工作。	已完成。因项目不确定性因素较多，暂停项目征地等前期工作，考虑到新建国防教育基地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工作难度和投入大，应优先在原基地上扩建。
3	推动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直达企业和个人，实现惠企利民政策服务“精准送”“马上办”。	已完成。截至2022年底，发放扶持资金400万元。

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2年，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依据于各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分数和项目资金的占比权重。该指标分值**12**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12**分。

5.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效益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积极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统筹推进2022年各项工作任务，100%完成了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扶持、智慧人防建设、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建设推进等任务，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有效推进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扶持工作；二是深化智慧人防及通信警报建设；三是积极推动国防教育训练基地建设。

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6.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窗口服务和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市委军民融合办（市人防办）获得优异成绩，反映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三、存在问题

一是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不足。对如何将绩效管理观念和预算管理各个环节结合起来成为有机整体思考不足，单位内部尚未建立完善的绩效配套制度和绩效管理链条。

二是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质量有待提高。部分项目设立依据不充分，无测算依据或细致的测算过程。部分项目的项目明细之间调剂过大，影响部门绩效目标的实现。

三是绩效目标设置待强化，预算编制绩效导向性不足。在绩效目标层面，部分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笼统，不能体现项目主要内容及目的，而且没有结合子项目的实施内容进一步的分解年度绩效目标。在绩效指标层面，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不够细化，设定的质量、时效、效益等绩效指标表述不规范，缺少预期指标值的参考标准，难以通过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判断项目实施成效。

四是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对部分损失或报废资产未及时进行处置，部分资产处于闲置状态。

五是部分专项资金支付未达序时进度。原因是产业扶持资金的使用具有特殊性、基建工程项目施工进度具有不可控性、部分项目支付具有时效性。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管理与部门职能有机结合。结合部门的职能特性，在现有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基础上，对各科、中心的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分工予以明确和细化，将绩效管理流程有机融合到预算管理和业务管理流程中，将绩效管理责任落实到负责预算项目的业务科、中

心，有效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编报、预算执行、预算监督等各环节的无缝对接。

二是夯实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做细做实事前需求调查，“先谋事再排钱”。对市委市政府重点部署和落实的项目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经济性开展科学论证，增强预算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对于部分整体时间跨度长、有分期实施计划的项目（例如工程项目、专项扶持资金项目等），摸排资金使用需求，必要时可针对项目进度计划单独制定细化的资金使用计划，力争项目资金需求与年度资金安排相契合。

三是深入构建绩效目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的引导性。将“十四五”规划作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重点、重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的重要依据，组织各科、中心结合各自具体的工作职能，围绕“十四五”发展规划工作要求，合理设定年度工作任务，并参考发展规划中约束性指标及预期性指标，或者是以往年度的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提出本年度工作任务的核心绩效指标，并赋予符合实际工作任务情况的目标值，以形成本部门的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科、中心的履职效率与效果，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

四是完善管理制度，增强资产管理的安全性，构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本年度修订完善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从资产采购、使用、保管以及报废各环节规范固定资产的采购流程和日常管理，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减少资产闲置浪费。严格落实责任管理，对资产管理重要岗位要加强控制，细化责任，做到制度管人，责任到人。

五是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

五、其他自评情况

无。